

香港定向總會

Orienteering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

認可教練續領計劃(徒步定向)

計分表(每2年計)

	準一級教練	一級教練	二級教練	三級教練
甲. 定向培訓活動(最低要求分數)	22	44	88	176
定義：從事定向總會認可的訓練工作，每小時一分為單位，以實際出席時數計算。 (請參閱註二)				
乙. 個人進修活動(最低要求分數)	10			
定義：參與定向總會認可的課程，每小時一分為單位，以實際出席時數計算。 右列為每項課程的最高分數： 1. 另一級別的甲部：「運動通論」訓練班 2. 教練研討會/工作坊 3. 定向總會主辦的課程 4. 急救訓練班/運動科學及醫學訓練班 5. 香港體協暨奧委會或教練培訓委員會主辦的講座/研討會 6. 出席訓練及教練委員會會議 7. 出版訓練及教練委員會通訊/製作教材 (須提供有關證書/課程時間表參考)	20 8 12 30 8 4 4	由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 認可教練續領計劃取代		
丙. 比賽活動(最低要求分數)	4	8	8	8
定義：完成定向總會認可的一次工作/活動，將可獲得括弧()內的分值。 右列為每項活動的2年內可被計算的最高分數： 1. 擔任總會註冊賽事之控制員/繪圖員/賽程設計/賽事主任(4) 2. 協助舉辦總會註冊賽事(1) 3. 完成總會註冊賽事(1)	4 2 4	4 3 8	4 3 8	4 3 8

註一：

所有活動及註冊賽事均屬徒步定向

註二：

每項課程/活動的最高分數：

1. 經定向總會註冊的野外定向第一學習階段訓練班 - 6
2. 經定向總會註冊的野外定向第二學習階段訓練班 - 10
3. 經定向總會註冊的野外定向第三學習階段訓練班 - 20
4. 經定向總會註冊的野外定向第四學習階段訓練班 - 24
5. 野外定向教練訓練班(包括教學實習)
 - 準一級教練 - 34
 - 一級教練 - 84
 - 二級教練 - 114
 - 三級教練 - 114
6. 由總會舉辦或認可的訓練活動 - 4
7. 總會集訓隊訓練 - 無限
8. 屬會集訓計劃(須在訓練計劃一個月前提提交計劃書，由教練委員會審批，並由屬會證明完成)

註三：其他活動/課程(是否認可，將由教練委員會決定)

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 1014 室 Room 1014 Olympic House, No.1 Stadium Path, So Kon Po, Causeway Bay, Hong Kong

電話 Telephone
電郵 E-mail

(852)25048112, 25048112
info@oahk.org.hk

傳真 Facsimile
網址 Homepage

(852)25775595
http://www.oahk.org.hk